生态旅游推动与规划

LEAF 2014.08

生态旅游的推动机制

- 生态旅游的推动，一方面为传统的观光休闲注入新活力和新意涵，并促进自然资源的保育和地方传统的延续，藉由生态旅游参与者包括管理者、资源供给者、经营者及使用者等的共同努力，基于生态旅游之原则与精神，分层负责与配合，以落实生态旅游对可持续愿景负责的目标。
- **管理者的部分**
- **资源供给者的部分**
- **经营者与使用者的部分**

生态旅游的推动机制

管理者的部分

- 行政机关负责划设生态旅游地区，订定分级标准，推动生态旅游之管理与规范，辅导地方发展生态旅游等；
- 目的事业主管机关负责执行生态旅游规划与订定管理办法，包括落实社区参与、推动社区培力计划、评定游客承载量、订定环境解说导览机制、强化环境监测等；
- 地方机关则负责当地服务设施之修缮、建设，以及其它为推动生态旅游而需配合之相关地方事务。

生态旅游的推动机制

资源供给者的部分

- 负责生态旅游地的资源背景资料之整理与提供，并参与生态旅游地的规划与设计工作。

生态旅游的推动机制

经营者与使用者的部分

- 政府或民间经营者负责订定营运管理准则、培训解说教育人才、提供解说教育、落实旅游活动管理、执行自然栖地管理计划、植生重建计划等。
- 生态旅游者或当地资源使用者，应遵守各项规范，在承载临界量下进行有限度的发展使用，以总数量管理游客人数，维系可持续生态和旅游质量，并协助前述各项任务的完成。

生态旅游的推动现况

- 当前来说，生态旅游，已有许多民间社团推出相关的生态旅游活动，他们的行程主要在挖掘当地的原貌和特色，不以热门观光景点为诉求。
- 怀抱关怀与学习的态度，不但是替自己的行为负责，也是为旅游目的地的生态环境和人民负责，逐渐养成了参加者仔细聆听、细心观察的习惯，也培养了一些同好、义工、解说员。
- 将丰富多样的生物资源一点一滴保存下来，未来更有赖相关政府单位与学者、民间业者、经营管理者、及游客的携手合作，为国际间的生态保育声望开展新页。

生态旅游的规划-1

- 生态旅游事业之规划原则包含了与其息息相关的五个组成因子：资源、居民、业者、经营管理者与游客。
- 透过此五个因子的整合分析与适宜性评估，才能适切的拟定当地之生态旅游活动。
- 发展生态旅游的成功与否，将取决于自然环境资源与当地居民间的协调、当地居民与旅游活动的协调、旅游活动及资源保护的协调。
- 以及是否有良好的经营管理组织与计划，以确实规范使用者、进行环境监测与土地使用管制。

生态旅游的规划原则(经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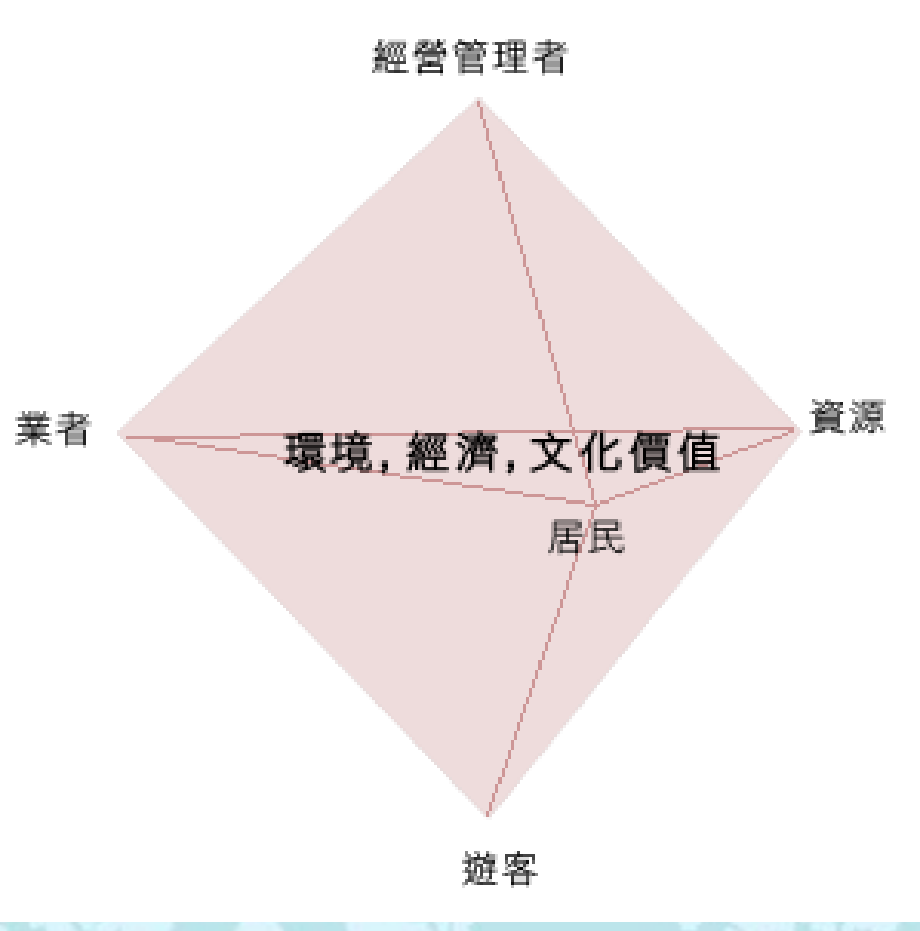

生态旅游的规划-2

- 从事旅游业者在生态旅游活动中亦扮演相当重要的角色，对游客而言，扮演着游程规划与设计之角色，旅游行前的解说以引导游客对生态旅游活动的期望，进而可能影响生态旅游的满意度；而对当地经济而言，可能增加居民的就业机会，因此生态旅游规划架构中各个因子环环相扣，亦不容忽视（Boo, 1990；Ross & Wall, 1999；Sirakaya & Sasidharan, 1999）

生态旅游的规划原则-1

1. 资源之适宜性

- 生态旅游重视资源供给面的开发强度与承载量管制，透过「资源决定型」的决策观念，进行基地之生态旅游适宜性评估。评估指标，包括：自然与人文资源之自然性或传统性、独特性、多样性、代表性、美质性、教育机会性与示范性、资源脆弱性。

2. 居民、旅游业者与经营管理者之接受度与参与度

- 高规格的生态旅游活动，其实是包含许多环境使用之限制，诸如应保持地方原始纯朴之景观与生态资源，不因旅游活动导入而大规模的建设交通与游憩等相关硬件设施，或大幅度改变既有产业结构，且需力行在地参与，以小规模的旅游方式带领活动团体等。
- 地方居民与业者之接受度与参与力等程度，应优先评估，评估指标包括：居民对地方的关怀程度、对生态旅游的接受度、当地主管机关或民间主导性组织之支持态度、居民与业者之参与程度及民间自愿性组织之活力。

生态旅游的规划原则-2

3. 游客之接受度与愿意支付费用

- 生态旅游发展成败关键包括游客参与层面，
- 规划生态旅游时，以游憩供给面作为评估项目外，且须考虑游客对生态旅游之接受度与愿意支付费用等项目评估，以了解游客对不同标准的生态旅游产品之接受度与愿付支付费用额度，
- 以游憩吸引力的观点，依不同标准生态旅游产品的安排与提供满足游客的生态旅游体验，例如提供在地居民之全程导览与深度解说，以吸引深度生态旅游者前往。
- 游客对生态旅游的认同、对地方环境非消耗性行为的接受程度与愿付支付费用额度，均是兼顾地方资源保育与经济的重要依据。

生态旅游的规划原则-3

3. 生态旅游的发展与推广

- 在生态旅游活动的推广与执行方面，为落实推动生态旅游政策，由公部门相关部会共同分工执行，并依据分工项目，分别提出具体执行措施与权责单位。
- 在民间团体部份，则可直接反应社会上不同群体的需求，并维护这些群体的福利，在各自的领域内累积成熟的经验与能力，必要时更可发挥与群众直接沟通的技巧，因此这些组织在生态旅游之推广与执行扮演相当重要的角色。

生态旅游业务检核原则与内容

自然资源方面

- 对于资源丰富但已开发且具有游憩压力之地区，除了强化解说教育，以增加游客对资源与环境认同感与游憩机会外，均在利用现有基础设施服务上，以不再开发为原则。
- 对于资源丰富但游憩压力甚小之地区，在生态旅游的发展上，应降低其交通可及性、拟定强制之法令管制规定，以承载量评估适当之使用量后再予以推广。

1. 当地生态资源或特殊物种之丰富性
2. 当地资源对 具有自然或文化遗产或独特的代表性
3. 当地物种或景观具有稀有性
4. 当地自然或文化资源维持原貌之程度
5. 可供环境教育利用之面积范围的适宜性
6. 当地是否具有一个以上之完整生态系统
7. 确保野生动植物不被干扰、环境不被破坏

生态旅游业务检核原则与内容

旅游活动方面

- 采用低环境冲击之营宿与休闲活动方式、限制到此区域之游客量、且尽量使用当地居民之服务与载具、及提供游客以自然体验为旅游重点。

1. 采用低环境冲击之营宿与休闲活动方式
2. 限制到此区域之游客量
3. 尽量使用当地居民之服务与载具
4. 提供游客以自然体验为旅游重点的游程
5. 对旅游地区之自然及文化袭产提供专业层级之介绍
6. 行前及途中给予正确信息
7. 解说员的引导与环境教育活动的融入，提供游客不同层次与程度的知识、鉴赏及自然与文化体验
8. 旅游型态趋向小众旅游
9. 从事生态旅游活动所得的收益可转化成为当地社区的保育基金
10. 尊重当地居民的传统文化及生活隐私
11. 订定生态旅游游客守则

生态旅游业务检核原则与内容

当地居民方面

- 生态旅游与一般自然旅游行程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重视地方利益的回馈，由于地方居民对当地自然或人文资源的了解比外界人士深入。
- 以当地居民为发展主体，吸引社区居民参与发展，可以提升生态旅游服务质量、增加旅游深度、守卫当地生态环境。
- 将旅游收益的分享活化社区经济发展，而更得到社区居民的支持。

1. 当地居民支持当地的自然资源与人文保育工作
2. 聘用了解当地自然文化之解说员
3. 具有地方社区自发性组织
4. 订定社区发展生态旅游居民守则

生态旅游业务检核原则与内容

经营管理方面

- 目的事业主管机关
  - 落实社区参与
  - 推动社区培力计划
  - 评定游客承载量
  - 订定环境解说导览机制
  - 强化环境监测
- 地方机关
  - 负责当地服务设施之修缮、建设
  - 办理推动生态旅游而需配合之相关地方事务
- 民间业者
  - 订定营运管理准则
  - 培训解说教育人才
  - 提供解说教育
  - 落实旅游活动管理
  - 执行自然栖地管理计划者